

香港中文大學那打素護理學院

「流金頌」培訓計劃

**CTP001 — 健康老齡化及代際關係之凝聚**

非正規及家庭照顧者培訓工作坊 (一)

# 跨代同行互關懷



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  
The Hong Kong Jockey Club Charities Trust

# 內容大要 ( 第五課 )

- 上堂重溫
- 講解促進跨代共融的六大關鍵因素
- 推動跨代共融關係的技巧，以及在家庭及社會層面成功地實踐
- 體驗跨代共融遊戲

# 上堂重溫

- 共同性凝聚
- 功能性凝聚
- 結構性凝聚
- 情感性凝聚
- 體驗活動

情感性凝聚

Affectual Solidarity

# 情感性凝聚 ( **Affectual Solidarity** )

- 愛共融大拍賣
- 感情的戶口

# 愛共融大拍賣

信任人

有禮貌

誠實

願意聆聽

受人尊敬

開放

保守

親切

易發怒

關心

嚴謹

有愛心

幽默

願意助人

善解人意

# 反思題目：“感情的戶口”

1. 家人在你的戶口中，誰的存款最高？誰是第二、第三？
2. 你在家人的感情戶口中，你對誰的存款最高、對誰的最低？為甚麼？
3. 根據你的觀察，家中的每個成員，感情戶口存款積聚最少的是誰？為甚麼？如何幫助他？
4. 在你自己成長的過程中，你的感情戶口有滿溢嗎？誰給你的最多？誰最少？-----你以前的戶口多寡與你現在存入別人的戶口的多寡，有沒有直接的關係？試想想。
5. 你認為一次一大筆的存款還是定期固定的存款比較好？

# “感情的戶口”

- 存得多,提得多
- 存得少,提得少
- 人與人之間的關係,就像銀行戶口:有存款、有提款
- 存款:正面的、愛對方的、給予對方的、
- 提款:負面的、如用言語詆毀人的、沒有愛心、打人的、罵人的、抵毀別人的

規範性凝聚

**Normative Solidarity**

# 規範性凝聚 ( Normative Solidarity)

## 規範性凝聚的主要概念:

1. 子女應住近父母，  
以便利照顧年老父母

3. 父母應依靠子女給予支援

2. 子女應為自己的小朋友  
作出犧牲，以為給予支援  
年長父母

4. 年長父母為子女作出培育及犧牲，  
子女給予回饋是必然的



# 規範性凝聚 ( Normative Solidarity)

## 規範性凝聚研究數據：對於孝道的認同感

	挪威				英國				德國				西班牙				以色列			
	(1)	(2)	(3)	(4)	(1)	(2)	(3)	(4)	(1)	(2)	(3)	(4)	(1)	(2)	(3)	(4)	(1)	(2)	(3)	(4)
非常同意	5.0	4.1	9.5	2	4.2	3.7	4.2	12.3	7.5	3.9	15.6	5.8	13.6	9.2	12	10.9	7.8	4	6.5	7.9
同意	30.3	36.8	55.4	24.7	20.8	35.6	28.4	33	43.6	37	48.8	31.4	58.7	42.2	49.9	49.4	49.9	30.3	35.8	44.5
無意見	18.7	19.3	13.0	12.2	16.4	18.8	18	18.5	25.8	27.3	20.3	25.9	18.6	26.3	23.4	23.4	12	21.2	21.1	19.8
不同意	39.8	35.3	19.8	42.6	36.1	28.8	30.2	24.1	17.6	27.3	12.3	23.8	7.8	17.6	13.1	13.1	23.7	38.5	31.5	25.5
非常不同意	6.2	4.6	2.3	18.5	22.4	13.1	19.1	12.1	5.5	4.6	3.4	13.2	1.4	4.7	1.7	1.7	6.7	5.9	5.4	23
共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 (1) 子女應住近父母，以便利照顧年老父母
- (2) 子女應為自己的小朋友作出犧牲，以為給予支援年長父母
- (3) 父母應依靠子女給予支援
- (4) 年長父母為子女作出培育及犧牲，子女給予回饋是必然的

# 規範性凝聚 ( Normative Solidarity)

## 規範性凝聚研究分析：

- 西班牙佔最高,英國最低
- 部份受訪長者認為不想打擾子女,因為他們有他們的生活,自己可以處理,除非有緊急事故/ 另一些則認為這是作子女的責任,他們應該住近父母,以作出支援
- 子女則認為這是作子女的責任,會盡量協助父母,因為兒時父母照顧子女,現在應該是由子女負責/ 另一些則認為因為沒有其他選擇,因為這是子女的責任

# 小組討論

1. 為甚麼中國傳統文化下，父母與兒女的溝通是如此困難？
2. 這個結應如何打開？
3. 與朋友溝通，會有同樣的困難嗎？

# 中國傳統的孝道

1. 父母絕對權
2. 兒女是父母的產業，父母有權任意支配
3. 教導兒女以「家法」和傳統法則
4. 兒女孝行最終目的是光宗耀祖
5. 父母有權要求兒女滿足自己慾望或理想
6. 孝行重形式、教條、外表和物質上的成就

# 代際關係級別

緊密 (Tight-knit)	代際關係非常緊密 (包括六大要素)
社交 (Sociable)	居住距離、接觸頻繁、情感交流、價值觀一致性為主要促進代際關係之要素 (結構性、夥伴性、情感性、共同性凝聚)
義務 (Obligatory)	居住距離、接觸頻繁、互相給予支援為主要促進代際關係之要素 (結構性、夥伴性、情感性凝聚)
親蜜但偏遠 (Intimate but distant)	情感交流、價值觀一致性為主要促進代際關係之要素 (情感性、共同性凝聚)
疏離 (Detached)	代際關係非常疏離 (包括六大要素)

# 促進跨代共融的政策

目標：

增加不同年齡人士之間的接觸和溝通，促進彼此認識及欣賞

# 促進跨代共融的政策

## 1. 現時政府鼓勵供養父母的政策包括：

1.1 供養父母/祖父母/外祖父母免稅額

1.2 房委會的優先配屋政策，包括「家有長者優先配屋計劃」及「新市樂天倫配屋計劃」

# 促進跨代共融的政策

## 2. 政府就家庭融和及孝道所作的宣傳及活動

2.1 如前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及公民教育委員會，均製作「一家人」及「承我薪火一孝」的宣傳片，提倡家庭共融及孝道的觀念

# 促進跨代共融的政策

3. 香港貴為華人社會，但由於社會和家庭的轉變，令敬老觀念日漸薄弱，政府的宣傳多以「家庭融和」為主，未有針對推廣「敬老」的觀念。

# 促進跨代共融的政策

4. 長者申領綜援→子女簽署「不供養父母證明書」  
→以「孝」為首的中國傳統文化社會，損害了  
父母與子女之間的感情

長者入住私院需要申請綜援為例，子女只有能力支付部份院費，未能支付全數，子女唯有被逼簽署該文件，無形中削弱子女供養父母的責任

# 促進跨代共融的政策

## 5. 家庭結構轉變(年齡、文化及婚姻關係)，於「促進跨代共融」有以下的新趨勢

5.1 長者獨居及只與配偶同住的數目增加  
2001年 22萬2千人→2006年27萬9千人

5.2 長者與子女同住的人數相應減少

5.3 本地長者與內地人結婚的個案增多: 55-64歲的中年長者結婚個案 (新娘為內地人)，1995年4%→2005年的9%

# 促進跨代共融的政策

## 5.4 配偶年齡差距21-25歲的宗數:

1995年69宗→2005年468宗, ↑5.8倍

# 促進跨代共融的政策

## 5.5 中港兩地婚姻及夫婦年齡差距的個案↑

- 父母與孩子相聚的時間減少
- 代溝加深
- 出現社會問題

# 促進跨代共融的政策

## 5.6

- 以往祖父母肩負著照顧兒孫的責任 → 現在轉移至海外傭工上
- 祖孫輩的溝通問題出現
- 87%的長者覺得受年青一代尊重
- >60%的中年人喜歡與老年人來往或聽取他們的建議;  
15-29歲為45%; 不愛與老人交往的中年人(8%)/ 年青人(16%)
- 抗拒長者意見的比率: 中年人(4%) / 年青人(9%)

# 促進跨代共融的政策：策略行動

1. 檢討供養父母的措施 / 優惠是否足夠，以提升家庭凝聚力，進一步推動跨代共融
2. 檢討現時的教育政策，從小灌輸「敬老揚老」觀念；政府亦應帶頭推廣「敬老愛老」文化

# 促進跨代共融的政策：策略行動

3. 重新檢討長者申領綜援的規則及其他措施，從政策層面協助家人照顧長者
4. 積極回應家庭結構改變的問題，檢視身處這些環境的長者的需要

# 促進跨代共融的政策：策略行動

5. 政府機構及安老事務委員會可製作更多以「敬老」及「長幼共融」為主題的活動，讓更多家庭及長者一同參與
6. 社會資訊流通，年青人經常以電子媒體溝通，可從流行文化及媒體教育等著手，宣揚「敬老」文化及「長幼共融」的訊息。

